

五專—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校內集報



五專招生
名額最多
的管道

注意注意



- 可填30科志願(1校1科1志願)
- 公立學校、各校護理科及助產科採計會考成績
- 非護理科助產科之私立學校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會考成績

五專—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校內集報

115招生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09	弘光科技大學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16	大仁科技大學	415	黎明技術學院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220	中臺科技大學	417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612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28	南開科技大學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822	慈濟大學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229	中華科技大學	602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832	康寧大學
202	南臺科技大學	232	美和科技大學	603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4	嘉南藥理大學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6	龍華科技大學	241	文藻外語大學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7	輔英科技大學	245	致理科技大學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五專—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校內集報

115積分採計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 5 志願順序為 1 級別；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6-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15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期限：國中就學期間至115.5.14(含)前為限。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25分。採計期限：國中就學期間至115.5.14(含)前為限。
	服務學習	15	
技藝優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以單一學期之日分制成績擇優採計)：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分，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5.5.14(含)前為限。(百分制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符合一項即可) 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件
均衡學習		21	健康與體育、藝術(或藝術與人文)、綜合、科技：7分/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平均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
國中教育會考		32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A++、A+、A、B++、B+、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寫作測驗		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五專一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校內集報

不論該校科是否採記會考成績
會考分數仍列入超額比序項目

比序順序

比序 總積分	均衡 學習	技藝 優良	志願序	弱勢 身分	多元學習 表現	會考 + 寫作	服務 學習
👍	Step 01	Step 02	Step 03	Step 04	Step 05	Step 06	Step 07
101~21	21、14、 7、0	3、2.5、 1.5、1、0	26~21	3、1.5、0	15~0	33~0	15~0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測驗	
Step 08	Step 09	Step 10	Step 11	Step 12	Step 13	Step 14	
7、6、5、 4、3、2、 1、0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6>5>4> 3>2>1> 缺考	



※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於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科目之比序。

- 護理科及國立招生學校之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非護理科之私立招生學校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由各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五專一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志願序

- 免試生可依志向網路選填30個校科(組)志願 每5志願順序為一級別共6級別，積分核分準則如下：

一校一科算
一個志願



級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4級	第5級	第6級
志願順序	1 ~ 5	6 ~ 10	11 ~ 15	16 ~ 20	21 ~ 25	26 ~ 30
積分	26	25	24	23	22	21

喜歡的科
多填填在前面



五專一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競賽採計

國際級 (限簡章附錄七所列競賽)	全國性 (限簡章附錄七所列競賽)	區域 縣市級
第1名7分 第2名6分 第3名5分	第1名6分 第2名5分 第3名4分 4-6名3分	第1名3分 第2名2分 第3名1分

四人以上視為團體賽，折半計分

校內獎狀都不採計喔!

注意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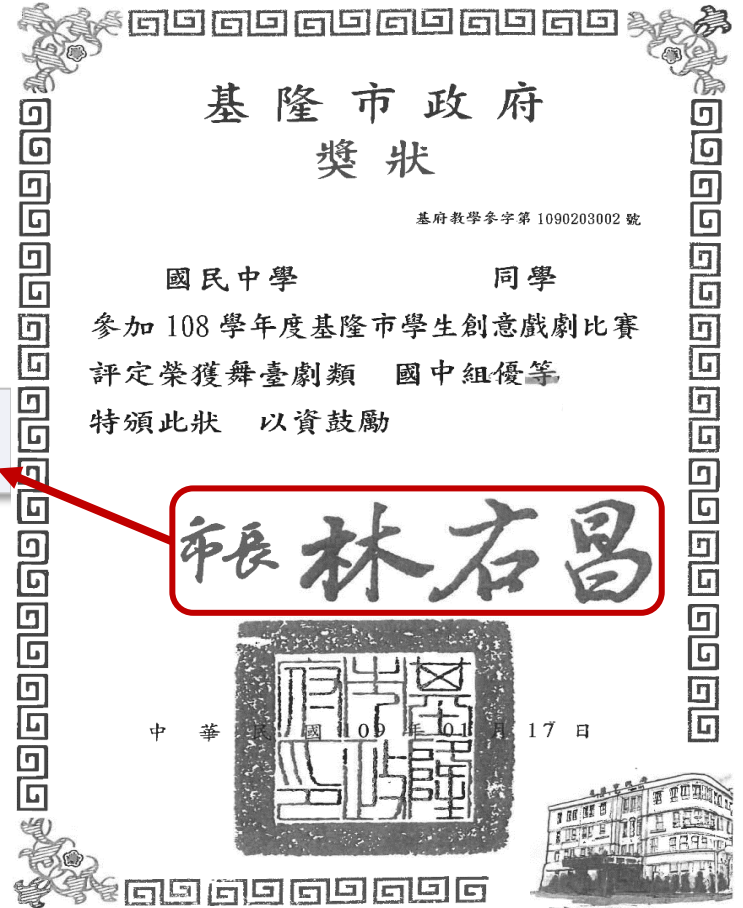
五專—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校內集報

競賽採計

區域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
縣市級獎狀落款人須為縣市長
直轄市獎狀落款人須為市長或一級機關首長



落款人：
✓ 縣市為縣市長

市長 林右昌



落款人：
✓ 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局長 張明文

五專—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網路填志願、可填30科志願)

校內集報

積分證明單範例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3班

姓名：陳同學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2022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臺北市111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3</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累計滿 <u>27</u> 小時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成績 <u>85</u> 分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2.5	2.5	
弱勢身分	具 <u>低收入戶子女</u> 身分	3	3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學期平均成績 <u>90</u> 分 藝術(或藝術與人文) 5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綜合活動 5學期平均成績 <u>75</u> 分 科技 5學期平均成績 <u>58</u> 分	21	21	
合計				41.5

這兩項分數一定要拿到

